2026年度商洛市消费品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项目（包1）采购合同

甲　方：商洛市商务局

乙　方：陕西中盛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6年度商洛市消费品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项目（包1）采购合同

签订日期:2026年 4 月 20 日

合同内容:2026年度商洛市消费品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项目（包1）

甲　方：商洛市商务局

乙　方：陕西中盛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诚信、自愿、互利的原则下，按照2026年4月9日商洛市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结果（编号：SLHRC-2026-14），经甲、乙双方协商，就2026年度商洛市消费品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项目(包1)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2026年度商洛市消费品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项目（包1）为汽车报废更新、家电以旧换新第三方审核服务，包括：补贴资料审核、出具阶段性审核意见、解答商家及消费者咨询、数据汇总管理、系统技术对接、实地核查、电话核查、参与活动企业资质核查、出具最终审核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乙方自行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公司审核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上级文件要求的其他事项等。主动接受商洛市商务局监督管理，必须在商洛市商务局驻场办公，派驻工作人员不少于3名，并自行准备相关设备设施。

二、合同金额：合同总额人民币贰拾陆万捌仟元整（￥268,

000元）。该金额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而进行的补贴资料审核、出具阶段性审核意见、解答商家及消费者咨询、数据汇总管理、系统技术对接、实地核查、电话核查、参与活动企业资质核查、出具最终审核报告和绩效评价报告、乙方自行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公司审核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等费用及人工、交通、通讯、系统对接、核查、出具报告、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合同一经签订，在合同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合同金额不得变更。

三、服务质量要求：对提交的补贴申请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符合性等进行审核，审核过程公平、公正，保障资金规范使用。并对审核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若出现审核失误造成资金流失，由乙方全权负责，并承担追回损失责任，若无法追回，从乙方服务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赔付。

四、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审核过程中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审核过程及结果涉及的知识产权及成果归甲方所有。

五、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度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全部结束、审核清算完成、资料归档完毕止。

六、履约地点：商洛市商务局

七、付款方式

（一）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

序号	付款比例（%）	考核要求
1	服务内容完成过半付50%	完成上半年所有补贴申请资料的审核，并出具阶段性审核意见。审核结果准确性得50分，出现一次技术性错误扣5分，最多扣10分；审核及时性得50分，对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原则上自提交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每超一天扣2分，最多扣10分；考核结果90分（不含）以上，方可进行付款。

2	服务结束付50%	完成所有补贴申请资料的审核，并出具阶段性审核意见和最终审核报告、绩效评价报告、乙方自行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公司审核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出具审计报告。审核结果准确性得50分，出现一次技术性错误扣5分，最多扣10分；审核及时性得50分，对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原则上自提交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理，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每超一天扣2分，最多扣10分；考核结果90分（不含）以上，方可进行付款。

（二）资金支付方式：按照财政部门关于财政资金支付的有关规定，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有1个付款期考核在90分以下的，扣减合同金额的5%，甲方仅需支付履约合同金额的95%即可。

八、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照审核进度，分阶段进行验收，项目全部完成以后，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标准为：资料审核数据准确、真实，审核进度在规定时间范围内，验收不合格的，由担负审核任务的乙方限期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再重新进行验收，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所收甲方款项全额退还甲方，并支付甲方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九、质量保证范围：乙方须按照项目内容和要求，确保审核质量，对审核质量不达标、不符合要求的，且有1个付款期考核在90分以下的，扣减合同金额的5%，甲方仅需支付履约合同金额的95%即可。

十、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服务期内所有办公用品乙方自备，工作人员安全乙方自行承担。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乙方与甲方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关申请

仲裁。

十二、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二）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约定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三）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十三、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一）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二）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

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三）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乙方应当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项目信息严加保密，若发生信息泄露问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

4. 乙方不按照政策要求及甲方要求开展工作，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

（四）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

（一）服务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甲方有权要求

乙方根据本合同列明服务要求及时整改，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双方友好协商的结果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履约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三）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息按照每日万分之五利率计算、执行。

十五、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和磋商过程中达成的一致意见，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一份。

甲方单位名称：商洛市商务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0914-2312837

地　　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民主路1号行政中心

日　　期：2026年4月20日

乙方单位名称：陕西中盛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18192093728

地　　址：西安市文艺路中联颐华苑B座2603室

日　　期：2026年4月20日